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作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洗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件许可[2017]69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1,843.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7.35元。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9,760,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701,901.9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2,058,598.08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7）第4817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上海洗霸为提高投资效率，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17年8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款计人民币59,304,944.9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项目网点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化学水处理营销服	255,306,800.00	大众汽车	16,597,583.58	16,597,583.58

	务及技术支持网络 升级建设		中石化元 坝	40,501,503.98	40,501,503.98
			其他	2,205,857.34	2,205,857.34
2	水处理技术研发中 心及智能信息管理 系统建设	26,751,800.00	—	—	—
	合计	282,058,600.00		59,304,944.90	59,304,944.90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保荐代表人查阅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信息披露文件、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众会字[2017]5795号）、董事会和监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议案文件，对此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国泰君安认为：上海洗霸本次以募集资金59,304,944.90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9,304,944.90元的事项：

- 1、已经上海洗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2、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鉴证报告；
- 3、上海洗霸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

综上所述，上海洗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文昊



支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9日